

致：北區區議會

## 動議要求特區政府盡速落實民主政制

在 2004 年的元旦日，為數達十萬的市民參與遊行，提出「還政於民，改善民生」的訴求；而據學術機構的調查，參與遊行的人士，超過九成是為了爭取盡速落實民主政制而上街。可以說，政治訴求是這次遊行最主要的議題，參與人數眾多，訊息十分清楚；特區政府必須作出正面的回應。

香港自回歸以來，雖說是實行「一國兩制，港人高度自治」，但行政長官只由八百人選舉團產生；立法會設功能組別，令有些選民得到地區及功能選舉兩方面的投票權；區議會的委任議席造成政治上向特區政府而非向選民間責的現象！民意顯示，港人強烈不滿不公平的政治制度！廣大市民要求「港人民主治港」，並確立「在選票的份量上人人平等」的全面的民主政制！

香港是全球最發達的城市之一，教育普及，民智開通；政治上的不平等卻愧對香港市民，因此必須及早落實「還政於民」，推行民主政制；才是特區政府挽回民望、避免深化社會危機的不二之法。

既然事況如此清晰，我們要求特區政府回應香港社會的主流意見，盡快提出政制改革方案，我們動議北區區議會通過下列議案：  
「北區區議會要求特區政府落實於 2007 年普選特區行政長官；及 2008 年普選全體立法會議員」。並將議案呈交政制發展專責小組組長曾蔭權司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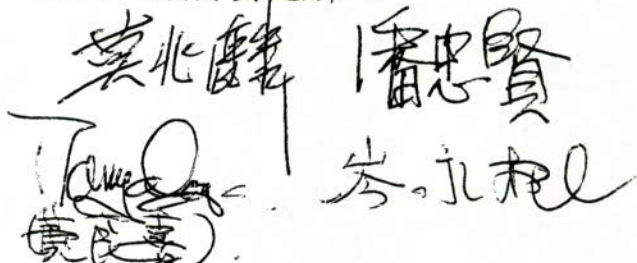
以上要求，懇請各議員支持！藉以與廣大市民一同締造歷史的里程碑！

動議人：  
北區區議員周錦紹



2004 年 3 月 11 日

和議人：  
北區區議員莫兆麟



莫兆麟 潘忠賢